



□河南法制报记者 王圆圆/文图



▲挂满勋章的李隆

“什么  
是忠诚？无条件的、不掺任何杂  
质的、没有任何水分的信任和追随。”郑州  
市消防救援支队参谋长李隆说，这样的忠诚在消  
防员一次次灭火救援、刻苦训练中生生不息地传承  
着。  
“咱们消防队伍，虽没有真枪实弹的战斗场景，但水枪  
和钢枪的分量一样重。只有通过艰苦的训练，时时刻  
刻谨记时间就是生命，才能不辜负百姓的信任。”还记得  
刚参加工作的时候，老班长的这句话让李隆记忆  
犹新，应急救援没有彩排也不是演练，打仗  
必须硬碰硬，训练必须实打实。

## 李隆： 心中有信仰，脚下有力量

### 历经生死考验 赢得好评

A

面对无数次生与死、血与火的严峻考验，李隆用血肉之躯筑起了一道道坚实屏障，以实际行动展示了消防卫士“刀山敢上，火海敢闯，召之即来，战之必胜”的精神风貌。

时间回到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李隆带领33名特勤攻坚队员奔赴抗震一线，在余震不断、救援环境极其恶劣的情况下，冒着生命危险，成功抢救出分别被埋压48小时、104小时和124小时的何某桃、李某松、卞某芬，创造了一个又一个生命奇迹。

“刀，刀，刀，我要切菜用的刀！”这是抗震救援现场，李隆冒着余震、深入坍塌楼房内部、连续奋战10多个小时、在废墟下发出的急促呼喊，这个镜头成为亿万群众的永恒记忆，“菜刀哥”的雅号广为流传。他从烈焰火海、毒气泄漏、惨烈车祸、建筑坍塌等救援现场一路拼杀过来，抗震救灾是浓墨重彩的一笔，但绝不是他最后一次赴汤蹈火、舍生忘死。

2010年2月28日，一辆满载乘客的客车坠入郑州尖岗水库，李隆带领指战员顶风冒雪，冰河救援，连续战斗50多个小时，救出被困群众26人。

2016年12月18日，郑州市新世界百货商场突发大火，特勤大队临危受命，李隆准确判断火灾态势，科学部署进攻力量，冒着浓烟、高温炙烤和楼梯坍塌的危险，完成了墙体破拆、搜救掩护、火场供水等急难险重任务，在最短的时间内控制了火势蔓延，成功疏散营救被困群众百余人。

2018年，调任郑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参谋长后，他又接连成功指挥打赢了“2·1”绿地原盛国际办公楼火灾、“3·31”连霍高速氟化氢槽罐车泄漏、“12·21”窑洞坍塌等多场大型灭火救援战斗，赢得了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

### 24年不忘初心 砥砺前行

B

工作24年来，李隆长期战斗在灭火和抢险救援一线，参加和指挥汶川抗震救灾等各类救援1.2万余次，营救遇险群众3500余人，先后荣立个人一等功1次、二等功1次、三等功4次；被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全国抗震救灾模范”荣誉称号，被公安部授予“灭火救援尖兵”和“抗震救灾尖兵”、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荣誉称号，被共青团中央、全国青联授予“中国青年五四奖章”，被河南省政府授予“抢险救援尖兵”荣誉称号，被共青团河南省委表彰为“新长征突击手”“第八届河南省十大杰出青年”，被公安部和中央电视台评为第三届“我最喜爱的十大人民警察”、2008“感动中国”十大年度人物、“中国十大法治人物”；被公安部消防局评为全国公安消防部队“灭火救援尖兵”“模范共产党员”。

人生欲有所成，关键是砥砺一颗恒心、怀揣一颗初心。李隆说：“我只是全国20万消防指战员中的普通一员，只是尽了本该尽的责，干了本该干的事，我的荣誉更是这支具有光荣传统队伍的荣誉。不忘初心、梦想可期；牢记使命、砥砺前行。伟大的事业呼唤着我们，庄严的誓词激励着我们，我将与所有消防指战员一起，以对党的绝对忠诚，对人民的高度负责，对事业的无比热爱，奋力谱写新时代应急救援事业的崭新篇章。”

### 洛阳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处罚强制执行催告书

洛环罚催告字[2019]第9003号  
被处罚单位：河南恒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夏堡华  
一、环境违法处罚决定  
你单位因环境违法被我局立案查处。2019年4月13日，我局向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洛环罚[2019]9007号)。你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缴纳罚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我局现催告你单位履行处罚决定。  
二、履行的方式和期限  
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将罚款(20万元)及加处罚款，缴入洛阳市财政局指定的非税财政专户(开户名称：洛阳市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银行账号：7010102010900109；开户行：洛阳银行营业部)。逾期不履行，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一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的规定，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三、加处罚款核算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一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加处罚款的起征时间为2019年4月28日，每日按罚款额的3%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最高额为罚款数额的一倍(40万元)。  
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电话：0379-63485200。  
四、陈述申辩权  
你单位自接到本催告书7日内享有陈述申辩权。  
2019年11月6日

### 公 告

杨艳霞、杨玉霞、贺文涛、张建红、张利、张玲、赵小创、左秋灵、张春喜、陶建周、张建军、张东霞、原长江、杨波、史彩霞、吕海龙、卢爱国、刘改松、李艳霞、李佩霞、范阔和、陈往玉、李存利、韩和平、常青风、陈向东、成青霞、程伟、高应连、黄艳丽、吉丽丽、酒利娟、李东兴、李胜利、李水平、李李文、李永贵、刘明霞、卢琳、吕小雨、苗春林、苗贵贤、苗利民、彭波、乔东霞、王长安、王金鸽、王娟、王素霞、王中升、卫进花、卫艳平、吴亚亚、许宝林：  
本委已受理济源市太行水泥有限公司诉你社会保险争议一案[济劳人仲案字(2019)第1066-1067号]。因无法将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对你直接送达，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本委定于答辩期满后的2020年1月20日上午10:00在济源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劳动仲裁庭(地址：河南省济源市黄河路811号济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不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10日内，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济源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9年11月7日

### “聚焦郑州法律援助工作”系列报道

## 王令牛：用心办案不负重托

质朴、阳光、执着，用这几个词来评价郑州市金水区法律援助中心专职律师王令牛，绝对是贴切的。从事法律援助工作16年来，他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近400件，5个被评为省级“十大精品案件”，8个被评为市级“十大精品案件”。其中有两个案例还入选2017年司法部援中心编制的《法律援助案例研究》。

因为对法律的热忱，曾是某省管企业职工的王令牛毅然决然地扔掉了自己的饭碗。2000年，他考取了律师执业资格证来到律师事务所工作，开始了和法律打交道的日子。2003年年底，他来到金水区法律援助中心，成了一名法律援助专职律师。这一干，就是16

年。  
最让王令牛津津乐道的是他们法律援助中心面向金水辖区的所有律师招募法律援助志愿者。“通过引进‘外援’的办法解决案件办理问题，同时扩大法律援助的影响力。这种做法属于全省首创。”王令牛说。2005年，王令牛担任金水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当时中心只有3个人，连独立的接待室都没有，而金水区每年受理的案件已愈百件，再加上区管律师所的人不多，愿意代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更是寥寥无几，案多人少矛盾突出。“我就大胆向领导提出这样的想法。因为此前没有先例，面对的挑战和困难可想而知：通信落后，我就写信一封封邮寄到律所作宣

传，一次次上门作介绍；律师们担心补贴低，我就向上争取向下动员……”凭借着迎难而上、敢为人先的劲头，仅两年时间，王令牛就为金水区招募培训了50多名志愿律师。他的这一创举得到了司法部领导的高度评价。

面对日益成长壮大、渐渐步入正轨的金水区法律援助中心，作为最大功臣的王令牛却在2008年功成身退，递上辞呈，选择把位置让给年轻人。“只有亲身经历、以身作则，才能把法律援助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才能在源头发现问题找出对策。”离开管理岗位的王令牛，主动担负起代理案件、培养新人的法律援助第一线工作，虽然身份转变但对工作的认真和为受援人服务的心却有增

无减。许多接受过王令牛帮助的受援人在结案后仍然和他保持着家人般的联系，互发微信，私交甚好。即使是庭审中剑拔弩张的对方当事人，也在王令牛坚持不懈地沟通和调和中对他充满敬意。对受援人而言，王令牛不仅是法律援助的律师，更是一个家人。

“奔波于法律援助道路上16年，每当我的付出和努力，能换来受援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看到他们脸上露出笑容时，就是我最为高兴的时候，会有一种收获的喜悦油然而生。”王令牛说，多年的法律援助案件办理他深深体会到，每一个援助案件都不简单，对当事人来说会影响深远。接受了沉甸甸的委托，唯有用心办理，才能对得起托付。(刘志丹)